

天津瑞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空港经济区 分公司“9·19”一般机械伤害 事故结案评估报告

2022年9月19日11点09分左右，天津瑞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空港经济区分公司灭活疫苗车间内发生一起机械伤害事故，造成1人死亡，直接经济损失140.2万元人民币。该事故调查工作已于2022年12月结案。

按照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关于印发生产安全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办法的通知》、《天津市滨海新区生产安全事故结案评估办法（暂行）》等文件要求，天津港保税区管委会组织成立“9·19”事故结案评估组，对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进行了评估。

一、事故基本情况

2022年9月19日，天津瑞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空港经济区分公司贴签包装间操作工杨某某，发现自动包装箱联动线上的动力滚筒线部位大纸箱箱盖未封好，杨某某将码垛机械手切换至自动模式的情况下，进入码垛机械手运行区域进行处理，由于右腿踏入托盘限位装置传感装置接收信号区域，码垛机械手因接收信号，触发抓取装置向动力滚筒线方向移动，杨某某来不及躲闪被挤压至码垛机械手和动力滚筒线之间，导致其死亡。

二、评估情况

（一）评估工作组织及开展情况

天津港保税区各相关部门派员组成结案评估组，评估组组长由保税区应急局局长李在辉担任，成员由应急局、发改局、人社局、总工会、新区公安局航空路派出所等部门负责同志组成，对天津瑞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空港经济区分公司“9·19”一般机械伤害事故开展结案评估工作。

（二）事故责任人员责任追究落实情况

朱某某，瑞普分公司法定代表人、总经理。保税区应急局按照事故调查报告的要求已于2022年12月29日对其下达处罚决定书，朱某某于2023年1月10日缴纳罚款3.2万元。

（三）事故责任单位责任追究落实情况

瑞普分公司，保税区应急局按照事故调查报告的要求已于2022年12月29日对其下达处罚决定书，瑞普分公司于2023年1月10日缴纳罚款30万元。

（四）事故责任单位整改措施落实情况

瑞普分公司吸取事故教训，按照《事故调查报告》提出的整改措施进行了整改。一是完善各项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更新修订了《KUKA 机器人安全操作规程》，在安全操作规程中增加了应急救援内容。更新了安全设备设施管理、检修、维护、保养制度。二是加强设备设施的管理，码垛机传送带一侧，传送带与围挡之间的空隙进行封堵，码垛机操作人员一侧，安装光栅。开展事故

隐患排查治理，定期对设备设施巡回检查，及时处理设备异常情况，对于缺少或损坏的安全防护和保护装置，及时进行安装或维修。三是结合每个班组的不同安全风险点开展了有针对性的教育培训，提升了全员安全生产风险意识，强化了员工自我防护意识。四是开展全过程、全环节、全链条的风险辨识，并制定切实有效的分级管控措施，明确措施落实责任人员，从源头识别风险、控制风险。

（五）事故责任单位及行业领域有关人员受教育情况

瑞普分公司依据事故调查报告，组织全员开展安全教育培训，提高安全意识。结合每个班组的不同安全风险点开展有针对性的教育培训，切实提升教育培训效果和全员安全生产风险意识，督促从业人员强化自我防护意识，坚决杜绝违章作业，定期对机械手臂操作员工进行技术考核。

（六）事故发生地相关部门汲取事故教训，强化整改措施落实情况

保税区认真总结事故教训，落实各项事故处理、行政处罚和责任追究工作。一是保税区认真分析问题，制定了事故后防范、整改措施，坚持问题导向，开展现场警示教育和集中整治，全面提高相关行业的安全水平；二是将事故调查报告对瑞普分公司及其责任人员行政处罚及时进行公示。三是对瑞普分公司提交事故的整改报告，保税区应急管理局等部门认真进行复查，并要求企业加强安全管理，坚决杜绝事故再次发生。

（七）存在问题及措施建议

瑞普分公司要进一步推动“三管三必须”落实落地，牢固树立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理念，切实加强安全生产基础工作，全面提升本质安全水平，开展危险作业要严格落实危险作业审批制度，进行日常检修、保养、调试等非危险作业，应当进行风险分析，采取相应的安全措施，设置安全监护人员，划定警戒区，确保作业安全。

9·19 事故结案评估组

2024 年 1 月